

##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确保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解传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件：《解传明先生简历》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6日

## 附件：《解传明先生简历》

解传明，男，汉族，196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1988年至1998年在宁夏电化厂担任设备技术员、氯碱分厂副厂长、厂长，1998年至2000年在宁夏日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0年至2002年在石嘴山氯碱厂任车间主任，2002年至2004年在公司氯碱分公司任氯碱车间主任，2004年10月至2010年4月先后任宁夏西部聚氯乙烯有限公司烧碱装置长、调度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2010年4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任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公司（英力特集团）化工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21年8月至今任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公司（英力特集团）化工管理部主任。

股东单位及控股子公司任职情况：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公司（英力特集团）化工管理部主任

解传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受到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